

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

建设单位 (用人单位)	旭东汽车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	联系人	翁文刚
项目名称	旭东汽车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检测类型	现状评价检测
地址	上海市宝山区富联一路 288 号、上海市宝山区富联一路 215 号		
项目组人员	谢俊华、陈枫、岑巧、姚有平		
现场调查人员	谢俊华、陈枫	现场调查时间	2024.9.4
现场采样/检测人员	浦龚炯、刘新梅	现场采样/检测时间	2024-9-11 至 2024-9-13
建设单位 (用人单位) 陪同人	翁文刚		
评价结论	<p>用人单位总体布局、建筑物内功能布置、工程防护、应急救援、设备布局、建筑卫生学、辅助用室设置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等规定的要求。</p> <p>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：①用人单位未在污水处理间设置“戴防毒面具”“戴防尘口罩”等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；②用人单位 2023 年未对污水处理人员接触的氢氧化钠、其他粉尘进行职业健康检查；用人单位 2021 年、2022 年漏体检氢氧化钠、其他粉尘、硫化氢、氨；用人单位在岗体检的体检项目部分符合要求；用人单位无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员工的上岗前和离岗时体检资料；用人单位 2021 年 1 人复查资料未查见；③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、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资料内容不全。</p> <p>由此，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，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建立与落实、个体防护、警示标识的设置、职业健康体检等方面进一步完善，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标准的要求，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。</p>		

现场的图像影像



注：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、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。